

俗话说：日防夜防，家贼难防。前一天还是情意绵绵的恋人，转眼却变成了盯着自己钱财的贼人。这不，温岭一男子为还网贷多次盗刷女友信用卡，事后他还玩起了“失踪”。

阮女士和男友陈某交往已有三年，两人刚交往不久就开始同居。今年5月初，阮女士的一张信用卡还款期快到了，她让男友帮忙还款，陈某爽快地答应了。可第二天，陈某却突然“失踪”了，阮女士给他打电话不接，给他发微信也不回。

到了5月15日，阮女士收到两张信用卡共欠款17141元的短信，自身收入并不高的阮女士十分惊讶，她清楚记得自己一个月内并没有消费这么多，于是急忙去翻账单，却发现手机银行APP不见了。重新下载后，发现有两笔金额不是她自己消费的，每笔还都是3000元。

阮女士百思不得其解，信用卡里的6000元是被谁消费的？手机银行APP怎么会凭空消失，难道是被谁删除了？这时，阮女士突然想起联系不上男友陈某，因自己曾将信用卡密码告诉过陈某，而且陈某之前也拿过自己的信用卡套现，阮女士越想越觉得陈某的嫌疑很大。

6月2日，阮女士来到陈某家，可陈某并不在家，其父母也表示好几天没见过他，更联系不上他。当天下午，阮女士便来到城东派出所报警。

根据阮女士提供的线索，民警立即开展调查，发现陈某出现在车站。民警立即组织警力前往，在一辆面包车上成功将嫌疑人陈某抓获，其当场承认自己盗刷阮女士信用卡的事实。

经审讯，嫌疑人陈某交代，他网贷欠有6000余元，而自己却只有1000元左右的现金，网贷又催得很紧，他这才动起盗刷女友信用卡来还网贷的歪心思。事后为了不

让女友发现，陈某还偷偷将女友手机里的银行APP删除。但“若要人不知，除非己莫为”，陈某盗刷阮女士信用卡的事还是因为银行的催款短信给暴露了。

目前，陈某已将6000元归还给阮女士，并被温岭市公安局取保候审，案件仍在进一步办理中。

#### 警方提醒

即使双方是情侣关系，在未征得对方同意的情况下秘密窃取对方的财物仍然构成盗窃罪。因此大家在恋爱关系中，不要认为双方的财物不分你我，不要轻易告知他人自己的银行卡及手机支付密码。